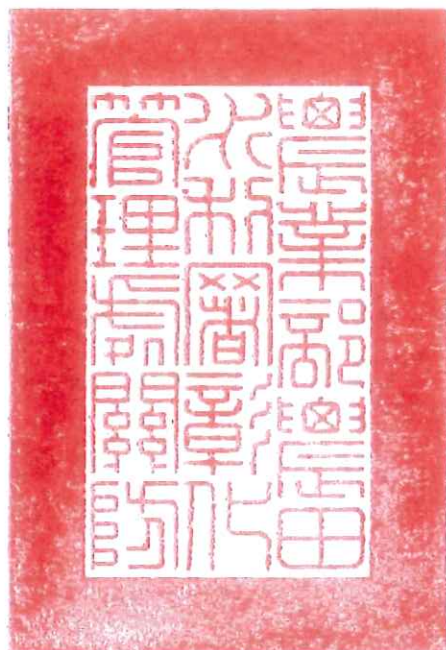


農業部農田水利署彰化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農水彰化字第1138562293號



主旨：公告標售本處113年度第2批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共3宗，請踴躍參加投標。

依據：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活化收益辦法第1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開標日期及地點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3日(星期五)下午3時於本處4樓簡報室(地址：彰化縣員林市中山路二段133號)當眾開標。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等不可抗力因素致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第1日之同一時間同地點開標。
- 二、領標：有意投標者，請於本公告之日起，自本處網站便民服務系統-土地承購相關文件-下載非事業用不動產投標須知、土地標售-房地標售信箱、非事業用不動產投標單，並依照投標須知規定填寫，郵遞投標。
- 三、投標資格：詳如投標須知。
- 四、投標方式：採公開通訊投標，填寫投標單後，連同投標保證金票據(限各行、庫、信用合作社、農會所簽發之本票、支票或保付支票及郵局簽發之支票或郵政匯票。)與投標須知內所規定相關證明文件，妥為裝封後，以郵遞方式掛號函件，

郵寄至「員林郵局第七號信箱」，並自行估計寄達時間，於開標時間一小時以前寄達，以郵局郵戳為準，逾時無效。

- 五、凡對本標售標的物有權利主張者，應於開標前一日上班時檢具有關權利憑證正本送至本處。逾期始提出者，不予受理。
- 六、第壹標至第參標分別依據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活化收益辦法第14條第1項第2款第2目規定，鄰地有優先購買權，優先購買權有2人以上，公開抽籤決定之、第15條第1項第2款規定辦理公開標售，鄰地所有權人有優先購買權，優先購買權人有二人以上時，公開抽籤決定之、第24條之1第1項第2款及第2項規定辦理公開標售，承租人有優先購買權。
- 七、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。
- 八、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，以本處公告欄公告者為準。
- 九、標售標的物出售底價及保證金。

處長 徐瑞星

標號	土地標示			地號	使用分區 使用地類別	面積 (m ²)	出售底價 (元)	保證金 (元)	土地現況
	鄉鎮市	段	小段						
壹	彰化市	香山		991-1	特定農業區 水利用地	397.23	26,000,000	7,800,000	現況供汽車商行 辦公室、空地及 車棚等使用。
貳	福興鄉	永豐		990	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	710	3,200,000	960,000	空地
參	田中鎮	中賢		1400-1	特定農業區 水利用地	3	1,200,000	360,000	為鋼筋混凝土屋 供住家使用
				1401-1		18			
				1402-1		2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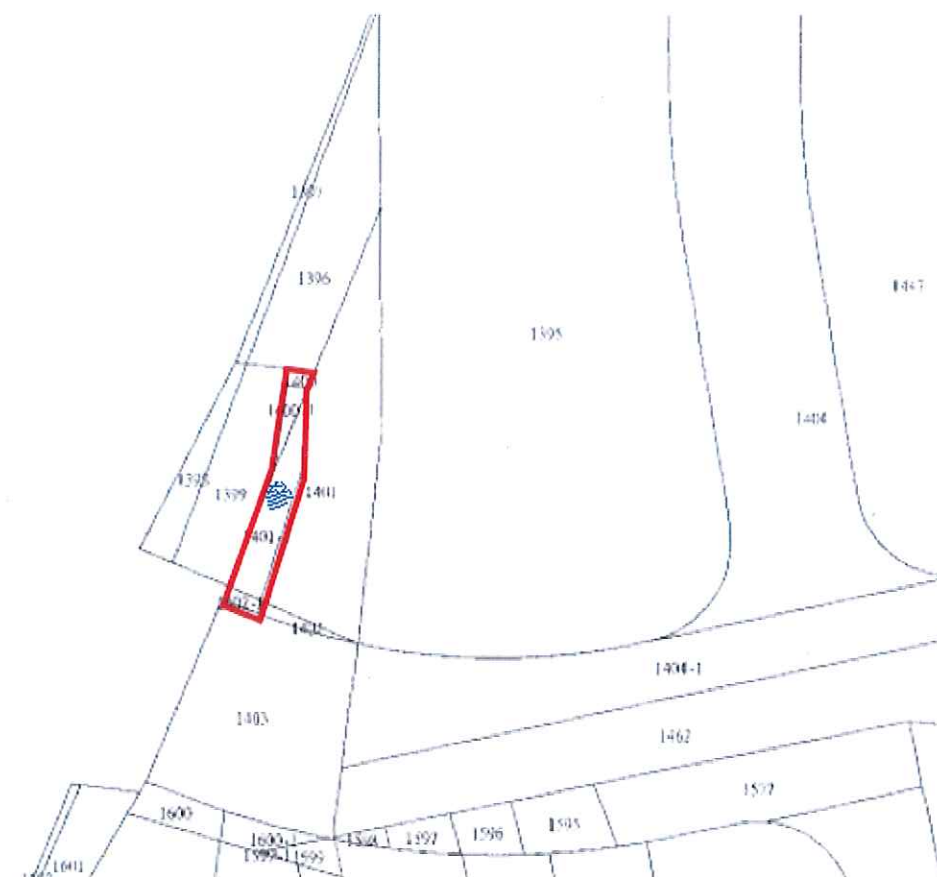
備註：

1. 第壹標「標的物依據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活化收益辦法第14條第1項第2款第2目規定辦理公開標售，鄰地所有權人有優先購買權，優先購買權人有二人以上，公開抽籤決定之。」
2. 第貳標「標的物依據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活化收益辦法第15條第1項第2款規定辦理公開標售，鄰地所有權人有優先購買權，優先購買權人有二人以上時，公開抽籤決定之。」
3. 第參標「標的物依據農田水利非事業用不動產活化收益辦法第24條之1第1項第2款及第2項規定辦理公開標售，承租人有優先購買權。」
4. 本案以標的物現況交予得標人、不辦理點交，地上物概由得標人自行處理。
5. 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。

貳、福興鄉永豐段 990 地號



參、田中鎮中賢段 1400-1、1401-1、1402-1 地號



壹、彰化市香山段 991-1 地號

